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百吨级聚乙烯橡胶（POR）中试技术开发科研
项目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建设单位：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7月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百吨级聚乙烯橡胶（POR）中试技术开发科研项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百吨级聚乙烯橡胶（POR）中试技术开发科研项目委托中国成达工程有限公司编制本项目的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已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本项目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本项目总投资 8000 万元，环保投资 341.9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 4.2725%。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施工期委托胜利油田新兴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工程监理。根据工程监理相关资料，2019 年 5 月工程监理人员进场开展工作。工程监理严格按照工程监理实施方案开展工作，收集了工程监理所需各类资料，审查了项目设计资料、各施工单位的施工组织设计文件；定期巡视施工现场，检查了施工期各施工单位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对各项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投资情况进行了监理，确保各项环境保护设（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使用；

本项目施工期间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均建立了环境管理机构，采取了严格的环境管理，相应的技术资料与环境保护档案资料齐全；

本项目施工期间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专人专职负责。施工期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文件的要求，采取了各项有针对性的环境保护措施，施工废水回收利用、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系统，废污水均得到了合理的处置；施工期内采取遮挡和洒水措施降低扬尘；施工人员注意降低噪声，合理安排作业时间；施工期间的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及时收集清运。

本项目施工期采取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有效降低了对项目建设地周围环境的影响，

最大限度的减轻了施工作业对环境的影响。

1.3 验收过程简述

项目于 2019 年 5 月正式开工建设,2020 年 5 月 31 日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竣工,2021 年 6 月 24 日取得固定源排污登记回执。2021 年 6 月 28 日进行生产小试阶段,并在企业网站对竣工时间及运行调试时间进行公示,期间由于实验设备的不稳定、依托原辅料的不连续及疫情影响,导致试验多次短期暂停。待系统稳定后,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委托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同时委托陕西盛中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2022 年 4 月 23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验收完毕后进入 6 个月正式中试试验。

2022 年 6 月 8 日编制完成验收监测报告、6 月 10 日召开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意见的结论为: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百吨级聚乙烯橡胶(POR)中试技术开发科研项目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批复文件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各项要求。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废气、厂界噪声可达标排放,污水处理措施有效,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合理。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不存在验收不合格项,验收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企业专门制定有《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环境保护责任制》明确公司所属各部门、中心的环保职责,专门成立安环部统一负责全厂环境管理,领导和协调各部门的环保工作。安环部负有下列职责:

- 1)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 2) 建立健全公司企业的环境管理制度,并实施检查和监督;

- 3) 编制本公司环保规划和年度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 4) 执行建设项目的“三同时”制度；
- 5) 监督环保设计工程措施及运行管理；
- 6) 配合有关环保部门搞好环境监测与年度统计工作，建立监控档案；
- 7) 搞好本企业环保知识普及教育、宣传工作及相关人员的专业技能培训。

验收监测期间经调查环保设施日常运行正常、稳定、维护记录齐全，环保设施维护、维修由专人负责。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根据《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百吨级聚乙烯橡胶（POR）中试技术开发科研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无需设置防护距离。本项目环境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不涉及居民搬迁。

2.2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

3 整改工作情况

- 1、加强环境污染防治设施的维护、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整改情况：公司制定并下发了《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环境保护责任制》等相关环保管理制度，明确了环保设施的维护、运行要求。岗位人员每批次对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巡检一次，项目中试阶段稳定后按照环评要求执行监测计划，委托第三方监测单位无在线监测排放点位取样监测一次，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达标排放。

- 2、中试期结束后对产生的废分子筛、废活性炭交有资质单位处理，严禁在场内长期堆放。

整改情况：废分子筛、废活性炭在调试期未产生，中试期结束后，对其进行妥善处置，已先后与陕西水发环境有限公司、渭南德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处置协议，由其进行处置，严禁固体废物在厂内长期堆存。

- 3、加强固废综合利用，完善利用途径。

整改情况：公司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管理，废溶剂、剩余胶液、放空罐积液收集后暂存危险化学品库。已先后与陕西水发环境有限公司、渭南德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处置协议，由其进行处置。并建立相应台账，规范管理。